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3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日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6月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6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马驹桥镇金桥开发区环宇路1号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6.00属于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对计票结果进行披露。

5、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翟昕女士、彭和平先生、杨丹女士及报告期内离任独立董事郝颖先生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上述独立董事出具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5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马驹桥镇金桥开发区环宇路1号办公楼。

3、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丽琦

电话：010-67871866

传真：010-67871881

电子邮箱：contact@smi-scm.com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马驹桥镇金桥开发区环宇路1号, 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101102

4、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5、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6年5月27日下午17:00。来信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20”，投票简称为“世盟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6月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3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世盟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3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			
5.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6.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附注：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有股份的性质及数量：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